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及停牌期满
申请继续停牌事项的独立意见

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我们作为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并基于自身的独立判断，就公司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公司原承诺在累计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争取最晚在 2015 年 12 月 29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现由于本次重组拟购买资产的范围扩大，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相应增加，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导致公司不能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波动，公司拟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继续停牌，我们认为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我们对本议案表示同意。

独立董事：

徐金发 _____

黄攸立 _____

罗金明 _____

2015年12月9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